

教学工作通知

2023-2024 学年第 2 学期第 (04) 号

关于发布 2023-2024-1 学期学业预警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为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,促进学生端正学习态度,提高学习主动性和目的性,有针对性地做好学风促进工作,现将 2023-2024-1 学期学业成绩预警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学业成绩预警的依据

1、依据阜高专校字[2022]70 号《阜新高等专科学校考试与成绩管理办法》规定,自 2022 级起,对在一个学期内有补考后不及格课程累计达到 3 科及以上科目的学生由教务处通过教务管理平台发布“学业预警”。

2、20、21 级五年制的学生,按原成绩管理办法规定,对在一个学期内有补考后不及格课程累计达到 4 科及以上科目的学生由教务处通过教务管理平台发布“学业预警”。

二、学业成绩预警工作要求:

教务处会统一对学业预警学生下发纸质版学业警告通知单,各系部需将通知单转发给学生家长。学生预警信息也会在教务系统中推送给学生,学生登录教务系统后可看到相应信息提醒。

各系部要高度重视学生成绩预警工作,准确把握预警学生名单(见附件),要重点做好预警学生的情况了解和帮扶工作,协同各方力量共同帮助学生做好下一阶段学习计划,鼓励学生转变学习态度,不断提高学习成绩和教学质量。

附件:2023-2024-1 学期学生预警信息列表

